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1997-A340-23R1

修正案号: 39-2220

- 一. 标题: 更换主起落架收上机构曲柄螺帽的锁定螺栓
- 二. 适用范围:

适用于所有完成空中客车公司改装号41671和没有完成SB A340-32-4080或改装号43029或44511的A340系列飞机

三. 参考文件:

- 1.DGAC AD97-362-075(B)R2
- 2.空客 SB A340-32-4080(或以后批准的任何修订版)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 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1997-A340-23, 39-2083

在本适航指令首次颁发生效后,必须完成下列工作,除非事先已经 完成:

对于装在飞机上的新起落架在不超过12000起落的下一次拆下时, 按空客SB A340-32-4080的要求,完成更换锁定螺栓。

注1:按空客SB A340-32-4080安装的新的锁定螺栓,不再有寿命限制。

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,但 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
CAD1997-A340-23R1 / 39-2220

五. 生效日期: 1998年5月27日

六. 颁发日期: 1998年5月22日

七. 联系人: 何正华

民航华东管理局适航处 02162688899-26120